

吉 县 公 安 局

2 0 2 3 年 度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0
十二、其他说明.....	4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0
（二）其他.....	4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根据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指示，组织、部署、协调全县公安工作，并检查、监督贯彻执行情况。

2、严密掌握全县敌情、社会治安和刑事犯罪活动情况，搞好预测、分析，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及时提供重要信息，对策。

3、加强对全局公安队伍的管理，开展思想政治工作，进行正规化建设以及公安宣传、教育训练等工作，负责全体民警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的情况进行督察、检查。

4、承办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刑事案件和侦查、预审和治安案件的调查处理。

5、依法管理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出入境等事务，组织实施消防和林业保卫工作，并依法进行监督、检查。

6、管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车辆和驾驶人员，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7、依法指导和监督全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负责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的建设。

8、组织实施全县范围内的安全警卫工作。

9、指导和管理吉县看守所的建设等各项工作。

10、负责公安机关通信和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监察工作。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和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公安局机关内设机构12个，分别是：指挥中心、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刑事侦查大队、交通管理大队、治安大队、政工监督室、法制室、警务保障室、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网络警察大队、食药大队；派出机构8个，分别是：城关派出所、屯里派出所、曹井派出所、三墩派出所、柏山寺派出所、文城派出所、壶口派出所、看守所。

机关在职人员103人，退休人员44人。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24.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4,566.81	4,324.89	241.92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324.89	本年支出合计	4,566.81	4,324.89	241.92
上年结转	241.92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566.81	支出总计	4,566.81	4,324.89	241.92

预算公开表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324.89	4,324.89					241.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24.89	4,324.89					241.92
20402	公安	4,324.89	4,324.89					241.92
2040201	行政运行	3,175.89	3,175.8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0.00	660.00					215.59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81.60	281.60					
2040220	执法办案							26.33
2040221	特别业务	187.40	187.4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00	20.00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66.81	2,880.68	1,686.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66.81	2,880.68	1,686.13
20402	公安	4,566.81	2,880.68	1,686.13
2040201	行政运行	3,175.89	2,880.68	295.22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5.59		875.59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81.60		281.60
2040220	执法办案	26.33		26.33
2040221	特别业务	187.40		187.4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00		20.00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24.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4,566.81	4,566.8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324.89	本年支出合计	4,566.81	4,566.8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241.92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1.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566.81	支出总计	4,566.81	4,566.8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324.89	2,880.68	1,444.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24.89	2,880.68	1,444.22
20402	公安	4,324.89	2,880.68	1,444.22
2040201	行政运行	3,175.89	2,880.68	295.22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0.00		66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81.60		281.60
2040221	特别业务	187.40		187.4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00		20.00

预算公开表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80.68	2,600.06	280.62
工资福利支出		2,579.34	2,579.3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8.15	328.15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44.83	444.83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1.96	401.9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27.70	127.70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61	51.6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48.54	448.5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0.19	120.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2.40	152.4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8.98	48.9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0.23	60.2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38	2.3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9.21	9.2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12.25	112.25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28.63	128.6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29	142.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62		280.62
办公费	办公经费	35.00		35.0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0.00		10.00
水费	办公经费	5.00		5.00
电费	办公经费	46.00		46.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15.00		15.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3.50		3.5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5.87		15.87
福利费	办公经费	55.56		55.56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54.69		54.6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0		32.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2	20.7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0.42	20.42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0	0.3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010350	事业运行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2	提租补贴			
229	其他支出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5.00	195.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95.00	95.00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	100.00		
合计	201.00	201.00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80.62	280.62		
吉县公安局	280.62	280.62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国保特费	12.00	12.00				
在押人员给养费	30.00	30.00				
邱云龙、贺忠胜、石先利强制医疗费	5.40	5.40				
人民警察加班补助	63.05	63.05				
其他人员工资(勤杂及返聘人员)	31.68	31.68				
公益岗、户籍协管员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经费	10.41	10.41				
全县治安卡口、公安局互联网专网线路租赁费	38.60	38.60				
全县城乡监控视频监控维护费用	43.00	43.00				
吉县公安局县级资金工程项目质保金	7.73	7.73				
吉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智能化建设工程	200.00	200.00				
【晋财政法(2022)90-1号】吉县公安局上级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660.00	660.00				
武警中队经费保障经费	20.00	20.00				
吉县社区戒毒康复服务中心经费	140.00	140.00				
吉县公安局民辅警个人嘉奖经费	3.05	3.05				
吉县公安局长期聘用人员工资	134.93	134.93				
吉县公安局遗属补助经费	5.81	5.81				
吉县公安局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38.56	38.5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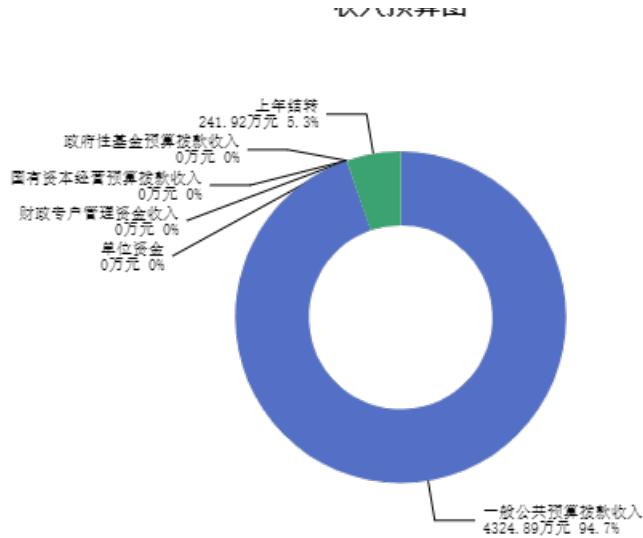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4,566.8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324.89万元，上年结转241.92万元，比上年增加2590.36万元，增加131.06%，主要原因是一是由于人员变动、新增145名辅警入财政供养、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等原因影响预算收入增加1195.57万元；二是新增结转2022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吉县社区戒毒康复服务中心经费项目、吉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智能化建设项目、2023年下达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等项目，项目预算收入增加1394.79万元；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4,566.8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4,324.89万元，上年结转241.92万元，比上年增加2590.36万元，增加131.06%，主要原因是一是由于人员变动、新增145名辅警入财政供养、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等原因影响，基本支出预算增加1195.57万元；二是新增结转2022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吉县社区戒毒康复服务中心经费项目、吉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智能化建设项目、2023年下达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等项目，项目支出预算增加1394.79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4,566.8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24.89万元，占94.7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241.92万元，占5.3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4566.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80.68万元，占63.08%；项目支出1686.13万元，占36.9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566.81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566.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4,324.8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41.92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4,566.8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324.89万元,比上年增加2348.44万元，增加118.82%。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324.8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4,324.89万元，占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880.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00.0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280.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委托业务费、水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01.00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减少72.20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相应减少。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6.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6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27.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95.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43.60万元。

二、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吉县公安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80.62万元，比2022年预算165.95万元增加114.67万元，增加了69.1%，增加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在职人员日常公用经费标准提高，机关运行经费随之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吉县公安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7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4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吉县公安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43.13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在实施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中，资金较大的项目有2023年上级下达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全县治安卡口和公安局互联网专网线路租赁费、吉县社区戒毒康复服务中心经费、吉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智能化建设工程项目，以下是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附件9.16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邱云龙、贺忠胜、石先利强制医疗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2,000		年度资金总额:		5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吉县公安局承担部分强制医疗人员医疗费用,利于对强制医疗人员监管,保障工作正常开展,确保社会稳定。							
立项依据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利于对强制医疗人员监管,保障工作正常开展,确保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相关财务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利于对强制医疗人员监管,保障工作正常开展,确保社会稳定。				利于对强制医疗人员监管,保障工作正常开展,确保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医疗人员情况	3人	数量指标	强制医疗人员情况	3人		
		质量指标	强制医疗人员有效治疗情况	有效	质量指标	强制医疗人员有效	有效		
		时效指标	强制医疗人员按时治疗情况	按时	时效指标	强制医疗人员按时	按时		
		成本指标	治疗成本控制情况	≤8000元/季度	成本指标	治疗成本控制情况	≤8000元/季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社会稳定	确保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社会稳定	确保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09114404		

附件9.17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治安卡口、公安局互联网专线线路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46,000		年度资金总额:		38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正常开展,监控社会舆情,维护社会稳定,要确保网络使用稳定。							
立项依据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监控社会舆情,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相关财务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监控社会舆情,维护社会稳定。						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监控社会舆情,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控舆情数量情况	≥10条/月	数量指标	监控舆情数量情况	≥10条/月		
		质量指标	有效提高网络安全环境	提高	质量指标	有效提高网络安全	提高		
		时效指标	舆情稳控及时性情况	及时	时效指标	舆情稳控及时性情况	及时		
		成本指标	设备使用成本控制情况	≤386000元/年	成本指标	设备使用成本控制	≤386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网络安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网络安全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08160825		

附件9.18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警察加班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22,000	年度资金总额:	630,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2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0,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相关财务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津补贴。			保障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员数量	74人	数量指标	补贴人员数量	74人
		质量指标	有效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质量指标	有效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	≤708元/人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	≤708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09114912

附件9.19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武警中队经费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武警部队批准参加地方政府组织的不地方性安全保卫、重大临时勤务、处置突发事件等任务，经费保障由地方财政负责。							
立项依据		县长批示、财政部和军委后勤保障部有关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参加地方政府组织的不地方性安全保卫、重大临时勤务、处置突发事件等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财务制度，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参加地方政府组织的不地方性安全保卫、重大临时勤务、处置突发事件等任务，保障地方安全稳定。					参加地方政府组织的不地方性安全保卫、重大临时勤务、处置突发事件等任务，保障地方安全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38人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38人	
		质量指标	重大临时勤务、处置突发事件	按要求完成		质量指标	重大临时勤务、处置突发事件	按要求完成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指定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指定任务	及时	
		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情况	≤20万元		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情况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地方安全稳定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地方安全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完成日常训练任务提高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完成日常训练任务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12154811		

附件9.20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在押人员给养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看守所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在押人员生活物资、伙食等费用，维护社会稳定。							
立项依据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看守所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在押人员生活物资、伙食等费用，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相关财务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看守所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在押人员生活物资、伙食等费用，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看守所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在押人员生活物资、伙食等费用，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给养费发放人员情况	实时在押人员	数量指标	给养费发放人员情况	实时在押人员		
		质量指标	提高监管工作效能	提高	质量指标	提高监管工作效能	提高		
		时效指标	日常监管工作完成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日常监管工作完成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在押人员成本标准	333元/人/月	成本指标	在押人员成本标准	333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监管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监管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14224840		

附件9.1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政法(2022)90-1号】吉县公安局上级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吉县财政局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6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6,6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上级给我局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立项依据		晋财政法(2022)90-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落实财务制度,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情况	≥5起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情况	≥5起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总体成本控制情况	≤660万元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总体成本控制情况	≤6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30112	12648	

附件9.2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岗、户籍协管员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6,487.36		年度资金总额：		104,121.8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6,487.3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4,121.8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吉县公安局24名公益岗、10名户籍协管员医疗保险和10名户籍协管员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经费支出，保障人员和单位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相关财务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保险交纳人数	34人	数量指标	医疗保险交纳人数	34人		
			住房公积金交纳人数	10人		住房公积金交纳人数	10人		
		质量指标	补助足额发放率	足额	质量指标	补助足额发放率	足额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医疗保险交纳标准	≤2900元/年	成本指标	医疗保险交纳标准	≤2900元/年		
	住房公积金交纳标准		≤2400元/年	住房公积金交纳标准		≤24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正常运行情况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正常运行情况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积极性提升情况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积极性提升情况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09114627		

附件9.3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保特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掌握重点人员动态,预防事件发生,维护社会治安。							
立项依据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掌握重点人员动态,预防事件发生,维护社会治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相关财务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掌握重点人员动态,预防事件发生,维护社会治安。					掌握重点人员动态,预防事件发生,维护社会治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集线索数据数量	≥5条/月	数量指标	收集线索数据数量	≥5条/月		
		质量指标	准确掌握社会舆情动态	准确	质量指标	准确掌握社会舆情	准确		
		时效指标	信息反馈处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信息反馈处置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控制情况	≤10000元/月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控制情况	≤100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高工作效能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高工作效能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14	224739	

附件9.4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智能化建设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吉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已完成,后续装修工程由我局负责建设。							
立项依据		县长审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提升工作环境,提高智能化办公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财务制度,加强资金管理,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提升工作环境,提高智能化办公水平。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提升工作环境,提高智能化办公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能化建设工程包含项目	4个	数量指标	智能化建设工程包含项目	4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项目验收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智能化建设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490万元	成本指标	智能化建设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49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环境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环境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20160749		

附件9.5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公安局民辅警个人嘉奖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1,500	年度资金总额：	30,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1,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鼓舞士气、激励先进，根据公安机关有关规定，对单位民辅警工作先进人员进行个人嘉奖。				
立项依据			县长审批，根据公安机关有关规定执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鼓舞士气、激励先进，从优待警，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公安机关嘉奖有关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受嘉奖人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鼓舞士气、激励先进，从优待警，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能。				为鼓舞士气、激励先进，从优待警，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嘉奖人员	29人	数量指标	受嘉奖人员	29人
		质量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质量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日常工作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日常工作	按时
		成本指标	嘉奖经费总体成本控制情况	≤3.05万元	成本指标	嘉奖经费总体成本	≤3.0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12162916

附件9.6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公安局县级资金工程项目质保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340		年度资金总额:		77,3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3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3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单位2022年3个县级资金工程项目全款拨付,质保金需2023年支付。							
立项依据		县长批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不拖欠工程资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实施财务制度,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实施财务制度,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不拖欠工程资金。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不拖欠工程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资金工程项目数量	3个	数量指标	县级资金工程项目	3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质保金总体成本控制情况	≤77340元	成本指标	质保金总体成本控制	≤773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单位信用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单位信用度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15185405		

附件9.7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公安局遗属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4,240		年度资金总额:		58,0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4,2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0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落实从优待警政策,对本单位民警呈遗属的个人补助。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实施财务制度,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实施财务制度,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数量	10人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数量	10人	
		质量指标	提高生活水平	提高		质量指标	提高生活水平	提高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发放情况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发放情况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484元/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484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活水平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活水平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12170823	

附件9.8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公安局长期聘用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47,840		年度资金总额:		1,349,2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47,8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9,2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单位长期聘用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实施财务制度,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实施财务制度,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协助人员	51人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协助人员	51人	
			户籍协管员	9人			户籍协管员	9人	
		质量指标	提高工作效能	提高		质量指标	提高工作效能	提高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日常工作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日常工作	及时	
		成本指标	户籍协管员工资标准	≤2520元		成本指标	户籍协管员工资标准	≤2520元	
	长期聘用协助人员工资标准		≤1760元		长期聘用协助人员		≤17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单位工作效能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单位工作效能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12165929		

附件9.9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公安局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56,656		年度资金总额:		385,55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56,656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5,55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开展警务辅助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提升工作效能。							
立项依据		根据2023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警务辅助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提升工作效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相关财务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警务辅助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提升工作效能。				开展警务辅助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提升工作效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情况	24人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情况	24人		
		质量指标	有效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质量指标	有效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时效指标	辅助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辅助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管理费成本标准	≤1936元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管理费成本标准	≤193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12173428		

附件9.10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社区戒毒康复服务中心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县于2020年7月成立吉县社区戒毒康复中心,对吸毒人员进行管控、定期检测和康复工作,以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立项依据		县长批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吸毒人员进行管控、定期检测和康复工作,以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财务制度、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吸毒人员进行管控、定期检测和康复工作,以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对吸毒人员进行管控、定期检测和康复工作,以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戒毒康复人员情况	≥30人	数量指标	社区戒毒康复人员	≥30人		
		质量指标	戒毒人员完成康复情况	完成	质量指标	戒毒人员完成康复	完成		
		时效指标	吸毒人员及时管理情况	及时	时效指标	吸毒人员及时管理	及时		
		成本指标	服务中心总体成本控制情况	≤140万元	成本指标	服务中心总体成本	≤1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对吸毒人员进行管控、定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对吸毒人员进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12155846			

附件9.11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政法【2021】137号上级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省级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19,617.92		年度资金总额：		1,719,617.9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719,617.92		省级财政资金		1,719,617.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度结转晋财政法【2021】137号上级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立项依据		晋财政法【2021】1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落实财务制度，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情况	≥5起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情况	≥5起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结转专项资金总体成本控制情	≤1719617.92元		成本指标	结转专项资金总体	≤1719617.9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30207172432		

附件9.12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政法【2021】137号上级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中央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6,240		年度资金总额:		356,2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56,2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56,24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度结转晋财政法【2021】137号上级下达走法转移支付资金											
立项依据		晋财政法【2021】1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落实财务制度,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情况	≥5起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情况	≥5起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结转专项资金总体成本控制	≤356240元	成本指标	结转专项资金总体	≤3562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30206164559	

附件9.13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政法法【2022】29号2022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中央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结转2022年度晋政法法【2022】29号2022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立项依据		晋政法法【2022】2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落实财务制度,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情况	≥5起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情况	≥5起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结转专项资金总体成本控制情	≤80000元		成本指标	结转专项资金总体	≤8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30206170333	

附件9.14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晋财政法【2022】39号上级一般转移支付资金(中央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3,300		年度资金总额:		263,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63,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63,3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结转2022年度晋财政法【2022】39号上级一般转移支付资金							
立项依据		晋财政法【2022】3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落实财务制度,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保障我局工作正常开展,机关正常运行,严厉打击辖区内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情况	≥5起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情况	≥5起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能	提升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结转专项资金总体成本控制情	≤263300元		成本指标	结转专项资金总体	≤263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30206171241		

附件9.15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人员工资(勤杂及返聘人员)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吉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24,000		年度资金总额:		316,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6,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勤杂及返聘人员履行后勤职责,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相关财务规定,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挤占、套取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15人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15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是否及时发放	是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是否及时	是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标准	≤1760元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标准	≤17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张丽青	联系电话:	13393578002	填报日期:	2022121215370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止2022年底，我单位资产管理系统账面共登记车辆23辆。

2、房屋情况：

截止2022年底，我单位资产管理系统中共登记的各类房屋建筑面积合计 721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单位现有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台（套），价值310.3395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3台（套），价值395.2856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系统在批量提取部门预算公开报表时，因四舍五入原因，会存在小数尾数误差，请在查阅时予以忽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